

证券代码：430321 证券简称：博德石油 主办券商：申万宏源承销保荐

北京博德世达石油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3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3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

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四）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五）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3 年 8 月 24 日 9：30。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

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430321	博德石油	2023年8月18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七) 会议地点

北京市昌平区科技园区超前路甲1号11号楼9层903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 审议《关于公司向中海信托股份有限公司申请融资并以应收账款作为质押的议案》

本公司计划向中海信托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海信托”)申请融资,中海信托拟设立“中海油供应链金融2号流动资金贷款集合资金信托计划”、“中国海油产融结合1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等多个信托项目(具体信托名称以相应信托合同的约定为准,以下简称“信托项目”),以信托项目项下的信托资金向本公司提供债权投资本金或发放流动资金贷款,可分期发放,存续总金额不超过人民币壹仟捌佰万元整(各期债权投资本金或贷款金额以中海信托实际发放的金额为准),各期期限不超过9个月,用于日常生产经营周转、采购原材料,及偿还其到期的其他金融机构发放的流动资金贷款,具体以相关合同约定为准。

计划将基于本公司与中国海洋石油集团有限公司子公司或子公司的分公司签署的采购合同形成的应收账款向中海信托设立质押,具体以相关合同约定为准。

本公司计划为本次债权投资/信托贷款及质押签署并履行相应的《信托贷款合同》、《债权投资合同》《信托业保障基金认购协议》、《收款账户变更同意函》、《应收账款质押合同》等相关协议及其任何有效的修改和补充。

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1、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2、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股东账户卡和代理人身份证；3、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 法人单位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4、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 单位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单位营业执照复印 件，股东账户卡。

（二）登记时间：2023 年 8 月 24 日 09 时 00 分-09 时 30 分

（三）登记地点：北京市昌平区科技园区超前路甲 1 号 11 号楼 9 层 903 室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

联 系 人：王明皓

联系地址：北京市昌平区科技园区超前路甲 1 号 11 号楼 9 层 903

联系电话：010-57325829

传 真：010-57325829-802

邮政编码：102200

（二）会议费用：与会股东交通费、住宿费等费用自理。

五、备查文件目录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

北京博德世达石油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8月9日